

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

2024-2025 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 29 号令）、《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教办函〔2014〕23 号）、《浙江省高校信息公开工作指引（试行）》（浙教办综〔2021〕2 号）以及《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编制了本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中所涉及的数据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一、整体情况

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是 2020 年 3 月经浙江省政府批准、5 月教育部正式备案、7 月正式揭牌的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是湖州上墅教育集团全资建设的民办高职院校。目前在校学生 9674 人。学院前身是浙江宇翔外国语专修学院（2002 年）、湖州职业技术学院安吉分院（2006 年），已有 23 年举办高等教育助学考试历史（包括五届本科毕业生），19 年举办高等职业教育办学积累。2020 年 7 月正式成立党委，2025 年 9 月顺利完成了新一届党委换届工作。

2024 - 2025 学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规定，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围绕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主题，扎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通过不懈努力，师生和社会公众得以便捷地获取学院的各类信息，满足了社会各界对我院在人才培养、教育科研、社会服务等方面的期待，不断提高了信息公开实效。

（一）加强学院党政领导，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学校落实信息公开体制机制，由学校办公室牵头，会同宣传部、组织人事部门、学工部、教务处、计划财务室等相关部门，深入学习传达《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通过学习，明晰了公开事项的信息类别、事项内容、责任部门和公开路径，明确了责任部门负责人和具体工作人员，确保职责到岗、任务到人，为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

（二）重视管理制度建设，完善学校管理文件汇编

为更好适应学院发展实情，结合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优化服务改革的相关文件要求，以制度化建设为前提，不断加强制度化建设，提升规范管理和规范服务水平。2025 学年学校对《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规章制度汇编（试行）》进行再次修订和完善，其中对学校运行管理、教学质量监控、专业基本建设、考试考务工作、实践实训管理、学籍档案管理、学生日常管理、职称评审聘任、行政事务处理、党建思政工作、师资人事管理、科研过程管理、后勤与保卫管理和计算机信息中心管理等制度中进行了 15 项以上的修订完善。这些修订完善使学校的各项工作有章可循，进一步提高了学校的管理水平和运行效率。

（三）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完善信息公开形式及平台

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领导，统筹推进。注重工作机制的创新与完善，突出各职能部门主体责任，将职能范围内主动公开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及年度汇总工作纳入到职能部门目标管理，促进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快速推进。充分利用学校官网、微信公众号、抖音号、校园宣传栏、企业微信群等多种途径，主动公开各类信息。通过教教职工双代会、团学代会、教师大会、中层干部会议、新学期工作部署会、民主党派人士与专家座谈会等各种沟通渠道，公开学校事业发展或社会普遍关注的重要信息。不断充实内容、优化功能，加强信息发布审核，实现发布渠道多点与归一的同步，为学校信息的日常发布和重要信息的及时公开打下坚实基础。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2024 - 2025 学年，学校重点以学校门户网站、企业微信群等为主渠道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一）通过学校网站公开信息情况

校园官网是我院信息公开的主渠道，开辟了“学院概况”“录取查询”“党建思政”“组织机构”“教学科研”“师资队伍”“招生信息”“校园文化”“合作交流”“继续教育学院”等栏目。本学年“综合新闻”一栏公开 281 条，“通知公告”一栏 23 条，为师生和社会公众提供了丰富的学校动态信息。

（二）通过新闻媒体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积极通过各类官方新闻载体，主动、及时公开社会公众普遍关心、与师生利益密切相关的重要事项。本学年，学校官方微信推送 184 次，共 343 篇新闻；青春宇

翔公众号总共推送 161 次，共 256 篇新闻；视频号 194 条，抖音短视频 166 条。通过这些新闻媒体的广泛传播，扩大了学校信息的影响力，让更多的人了解学校的发展情况。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深入推进招生、财务、人事、教学等领域的信息公开，主动接受外部监督，努力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一）学生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1. 学生日常管理服务信息公开

通过企业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向全校及社会公众公开学生日常管理服务信息，包括各类新闻动态，奖学金及荣誉称号评选通知、评选公示、评定结果等相关信息。这些信息的公开，让学生和家长及时了解学生在校的学习和生活情况，增强了学校管理的透明度。

2. 帮困助学及评奖评优方面

本学年学生处及时公开帮困助学信息，包括国家奖学金 2 人，共发放金额 2 万元；省政府奖学金 177 人，共发放 106.2 万元；国家励志奖学金 83 人，共发放 49.8 万元。获得国家助学金者 285 人，其中一档 66 人，共发放 32.34 万元，二档 219 人，共发放 67.89 万元。绿色通道 25 人，办理学费缓交 10 人，合计缓交学费 12.48 万元。根据《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评优评奖办法》共评选出校级卓越学子 58 人，三好学生 230 人，优秀学生干部 22 人，优秀班干部 248 人，优秀团干部 81 人，优秀团员 78 人，优秀学生会干事（优秀学生工作者）55 人，学业标兵 252 人，技能标兵 25 人，阅读标兵 2 人，文体标兵 29 人，寝室文明标兵 151 人，公益服务标兵 339 人，创业标兵 1 人。校一等奖学金获得者 186 人，二等奖学金获得者 231 人，三等奖学金获得者 305 人。这些帮困助学和评奖评优信息的公开，体现了学校对学生的关怀和激励，促进了学生的全面发展。

3. 招生工作信息公开

学校在学校官网招生专栏、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官网、浙江省阳光高考等网络媒体，面向公众公布《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招生章程》《2025 年面向普通高考、单独考试招生计划表》《2025 年普高外省招生计划》《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 2025 年单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浙江省 2025 年普通高校招生录取工作方案》

章程。招生公布信息包含学院办学性质、招生专业、年度各专业的招生计划、招生人数、收费标准、入学地点等详细情况。在招生工作中，学校还利用招生信息发布系统和“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微信视频号”“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官方抖音号”等微信推送平台，及时向社会传递学院招生信息；开通招生咨询电话和招生咨询 QQ 群，确保更及时、专业地解答考生的疑问。

2025 年招生计划执行情况。计划招生 3500 人，实际录取 3497 名。浙江省内 3475 名，省外 22 名。按类别划分：普通高考学生 1796 名，单独考试学生 1304 名。2025 年提前招生计划 400 名（包含普高计划 260 名、职高计划 140 名，录取 397 名，非全额完成）。另外 3 + 2 录取 349 人，实际 2025 总共录取 3846 人。录取专业 23 个：工业机器人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国际经济与贸易、现代物流管理、旅游管理、视觉传达设计、数字媒体技术、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物联网应用技术、电子商务、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空中乘务、护理、大数据与会计、财税大数据应用、茶艺与茶文化、无人机应用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口腔医学技术、电子竞技、摄影摄像技术、消防救援技术。招录方式主要面向普通高中统一高考和面向中职学校的单独招生考试。招生信息的全面公开，为考生提供了准确的报考信息，保障了招生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4. 就业创业信息公开

（1）促进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通过就业创业信息网，浙江宇翔职院微信公众号及时公布相关招聘信息，为毕业生搭建高质量就业桥梁，帮助毕业生更好地了解就业市场需求，提高就业竞争力。

（2）毕业生情况公开。学校及时向社会公开毕业生规模、结构，为企业进校宣讲做好一切准备，积极营造校园就业氛围，吸引更多的企业来校招聘，为毕业生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

（3）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及时做好年度毕业生就业质量信息汇总，及时向校内外公开毕业生就业质量情况。2025 届毕业生一次性就业率为 95.03%。就业创业信息的公开，体现了学校对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高度重视，也为学校的就业工作评估和改进提供了依据。

5. 学生志愿活动信息

团委、学生会开展社会志愿者活动丰富多彩，围绕校园文化建设开展文、体、学、公益等各类各项活动 60 余次。主要有 10 项大活动：3.12 植树节活动、3.20 防治

结核活动、3.21 反诈宣传活动、4.23 世界读书日活动、5.3 端午节活动、11.9 全国消防日活动、11.12 世界青年日活动、11.23 防艾知识竞赛活动、12.8 围棋公益课活动、6 - 8 月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等。这些志愿活动的开展，不仅丰富了学生的课余生活，也培养了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奉献精神。

（二）财务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先后制定了《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财务管理报销规定（试行）》《湖州学院差旅费管理办法（试行）》《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会议费管理办法（试行）》

《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财务规章制度，规范经费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主动公开 2025 年度（学年）学费收费标准、学生代管费列支清单、财务管理制度试行条例等。接受社会、学生和家长的监督，确保了学校财务工作的透明度和规范性。

（三）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公开年度人才引进计划及招聘方案、教师培训计划、干部任免情况、岗位设置、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教师专业技术职务申报人员教学能力评审方案等。学院人事处在学院网络门户主页人才招聘专栏发布招聘公告；利用学院企业微信号公布教师网络培训、岗前培训、普通话考试、教师资格证、群体活动等相关信息。本学年度在学校官网、高校人才网、海外留学生网、教师网等硕博招聘网等共公开招聘公告 15 项，各类培训通知 32 项，公示专业技术职务申报人员相关信息及聘任文件各 12 项，招聘专职教师 62 人，辅导员 24 人，其中党员 34 位。人事信息的公开，为学校的人才招聘和师资队伍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支持，也保障了教职工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四）教学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学院教务处负责公布教务公告、教学管理、考务管理、毕业实习等信息公开的工作。修订了 2025 级人才培养方案并在学校官网上公布，修订了《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参加技能竞赛管理办法（修订）》《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科与技能竞赛管理办法（修订）》等文件。通过教务系统发布下一学期课程开设情况。及时公开英语、计算机、普通话等级考试的考务信息，公布课程考试考场安排、考试时间安排等与考试有关的各项通知，公布关于试卷命题、考试、阅卷及成绩归档的若干规定以及监考老师、黑板书写和宣读等注意事项的通知。教学信息的公开，有助于提高教学质量和教学管理水平，保障了学生的学习权益。

（五）科研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科研处修订了《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重大科研成果资助奖励办法》《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学术道德规范及管理办法》等文件，学院科研处共编辑印发《宇翔职教研究与动态》杂志新增 10 期。公布 2024 学年院级立项课题和浙江省教育厅、浙江省教育规划办公室、湖州市社科联等课题立项文件，公布教师新增立项课题 20 余项。科研信息的公开，激发了教师的科研积极性，促进了学校科研水平的提升。

（六）学籍管理工作信息情况

教务处会同学生处认真核对学生个人学籍信息，对学生电子注册信息进行校对，公布毕业生学历文凭电子注册图像信息采集工作安排。公开《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课程重修实施办法》。公开《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暂行办法》。学籍管理信息的公开，确保了学生学籍信息的准确性和规范性，维护了学生的学籍权益。

（七）团委活动信息情况

全年团委围绕校园文化建设开展文、体、学、公益等各类各项活动 14 场，60 余次。活动开展各阶段，积极利用新老媒体进行舆论宣传造势，抖音、微信视频号、日志、外网等发布、转发量、点赞量较高。学院积极培养先进学生骨干和先进分子，以定性和定量结合为原则，客观、公正、公平地在优秀团员青年中实行推优，共推荐优秀团员参加学院业余党校培训。学院举办微团课大赛、团支部风采大赛、拔河比赛、党团知识竞赛、社团文化节、书画比赛、篮球比赛、线上十佳歌手大赛、新生辩论赛、寝室文化节和元旦晚会等丰富多彩的活动。本学年团课参加人数 948 人，成功入团 257 人。团委活动信息的公开，展示了学校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生活，增强了学生的凝聚力和归属感。

（八）党建宣传与主题教育活动信息情况

学校党委坚决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安排部署，围绕二十大三中全会，进行党建主题教育，周密部署、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开展了二十大三中全会专题学习、习近平全国教育大会教育家精神专题学习等。一学年中，学院党委集中学习 8 次、专题研讨 10 次。

2024 - 2025 学年，申请入党：404 人，党校开讲 9 次，有 34 位入党。截止到 2025 年 8 月 31 日，学校入党积极分子 124 人，确认发展对象 14 人。党建宣传与主题教育活动信息的公开，加强了学校党的建设，提高了党员的政治素质。

四、依法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4 - 2025 学年尚未有要求不予公开学校信息的申请，这表明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得到了师生和社会公众的认可和信任。

五、对信息公开的评议及举报、复议、诉讼情况

我院依照计划每学期末组织师生代表开展一次信息公开评议活动。师生代表通过查阅资料、走访调查等形式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希望广大师生代表以及公众媒体能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宝贵的改进意见，将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开展下去。2024 - 2025 学年，我院没有收到有关信息公开的举报投诉，没有发生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而复议、涉诉的情况。这说明学校的信息公开工作在师生和社会公众中具有较高的满意度。

六、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4 - 2025 学年，学院全面认真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积极探索实践，取得了阶段性成效，同时也清晰地认识到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尚存在很大的提升空间。如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的监督考核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等。在今后的工作中，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切实加强信息工作队伍基本力量

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充分学习借鉴信息公开工作优秀单位的先进经验，改进和探索信息公开的新方式和新方法，培养一支懂政策、懂技术、懂运营、懂管理的信息公开专职队伍；不定期举行信息公开工作业务培训，提升全员工作水平。通过加强信息工作队伍建设，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二）着力强化信息公开监督管理水平

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创新信息公开方式，拓展微信公众号、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增强融媒体建设，提高信息公开的效率和实效。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机制，充分发挥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作用，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通过强化监督管理，保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有序进行。

（三）全面加强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力度

随着学院规模扩大，信息公开工作的复杂性不断增加，要加强完善年度考核工作，通过目标考核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责任意识，更主动地围绕师生最关心、最直接、最烦心的问题，权威发声，不断扩大全体师生参与度，让师生满意，让社会满意！通

过加强考核力度，激励各部门和工作人员积极做好信息公开工作，推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信息公开是学校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学校提升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的重要举措。在今后的工作中，浙江宇翔职业技术学院将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不断改进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为学校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做出更大的贡献。

2025 年 10 月 29 日